**马克思主义学院2018年本科学生转专业接收计划及细则**

**一、接收计划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接收专业 | 接收年级 | 接收转入人数 | 接收转入基本条件 | 备注 |
| 思想政治教育 | 2017 | 10 | 在学期间已修课程（ABCD类）成绩合格，能够顺利完成后续学业。 |  |

**二、转专业工作细则**

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学院院长任组长，学院党委书记任副组长，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、思政系主任组成。

（一）接收转入条件

1.申请转入的学生学习态度端正，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有较强的学习兴趣，具备一定的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相关学科素养。

2.在学期间已修课程（ABCD类）成绩合格，能够顺利完成后续学业。

（二）选拔操作办法

3.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，须经过学院综合素质考核，考核方式为综合面试。面试小组成员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决定。

4.面试小组根据学生的学习态度、学习基础、专业素养、转专业原因的合理性、外语水平等方面的情况给出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,不合格者（60分以下）不予接收；若合格人数超过接收转入名额（10个），则按面试成绩由高到低的排序依次接收。

5.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议决转入学生名单，确定获得转入资格的申请人在全院范围内公示五天。

**三、本细则解释权归属**

1.本办法适用于2018年转专业工作。

2.未尽事宜，参照现行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学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3.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属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。

 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 2018年3月